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1-137

债券代码：127015

债券简称：希望转债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8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4人，实际表决监事4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336,052.0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部分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成员认真审核议案相关材料后认为：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为了保证募投项目的正常进度需要，符合公司的发展利益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使用部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及部分发行费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8）。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及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7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且公司将随时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及需求情况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及全体成员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70,000 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将监督公司该部分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归还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1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39）。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一日